

洞口县花古街道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清单

序号	检查事项	检查主体（实施层级）	实施依据	承办机构	检查对象	检查内容	检查方式	检查频次	备注（涉企程度）
1	对行政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行政检查	乡镇级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（主席令第十三号）第八条：乡、镇人民政府以及街道办事处、开发区管理机构等地方人民政府的派出机关应当按照职责，加强对本行政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，协助上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。	平安法治和应急管理办公室	辖区内所有生产经营单位	对行政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行政检查	现场检查、非现场检查相结合	1次/单位/年	一般